

# 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通知）

沪松绿容发〔2024〕100号

## 关于开展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 打击毁林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街镇（经开区）林业部门、松江林场：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严厉打击毁林违法犯罪行为，根据中央环保督察边督边改、举一反三的工作要求，根据《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开展2024年上海市打击毁林专项行动的通知》（沪绿容〔2024〕223号）的通知要求，经研究决定，于2024年7月至12月组织开展松江区打击毁林专项行动（以下简称“专项行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主要目标

以林长制巡查、媒体曝光、群众举报、卫星遥感判读变化图斑及其他部门通报等为线索，依法从严查处非法使用林地、

滥伐盗伐林木、非法毁林等违法行为，严肃追究违法主体责任，形成违法必究、执法必严的强大社会威慑力，维护本区森林资源基础。

## 二、组织领导和职责分工

### (一) 领导小组

组长：区绿化市容局副局长 章 智

成员：区绿化市容局行政许可科、监督管理科、林长制推进办、区林业站及各街镇（经开区）林业部门、松江林场主要负责同志。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林业站执法科，具体负责打击毁林专项行动的日常组织、协调、推进工作。

### (二) 区绿化市容局职责分工

1、林业站：牵头开展本次专项行动，结合年度森林督查线索、其他单位移送线索、案件移送及查处等工作，对发现的各类线索进行梳理形成问题清单，并开展调查核实，对涉嫌违法毁坏林地、林木等案件组织依法查处和整改，对涉嫌刑事犯罪的，依法做好行刑衔接。

2、林长制推进办：指导各街镇、经开区、松江林场通过林长制巡查开展自查，主动发现毁林问题线索，及时将线索移送至执法科。通过林长制平台协助推进案件办理、通报约谈，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开展媒体宣传等相关工作。

3、行政许可科：提供行政许可过程中发现的相关未批先占

等毁林问题线索。对符合办理条件的非法侵占林地案件补办许可手续。

4、监督管理科：为林政案件办理提供法治支撑，做好本区办理林政案件的法制审核工作。

### （三）各街镇（经开区）林业部门、松江林场职责分工

负责做好本辖区林长制日常巡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将线索移送至执法科，加强宣传教育，引导群众自觉参与维护森林资源。

## 三、工作要求

### （一）提高思想认识、压实压紧责任

各单位（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本次专项行动和问题整改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及时传达专项行动工作精神，深入分析研判当前面临的难点和问题，从思想上、行动上、举措上明确各项任务要求，切实履行属地管理责任和监管责任，确保专项行动有序开展。

### （二）加强宣传教育、营造良好氛围

利用微信群、微信公众号、宣传单、宣传栏等“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加强政策法规、典型案例的宣传力度，切实提高群众护林护绿的法治意识，积极引导群众参与维护森林资源的行动中，发挥城市主人翁的职责。

### （三）严格依法查处、保持高压态势

根据问题清单，按照未批先建、非法破坏、非法使用等问题进行分类，抓典型，严查处，严厉打击各类破坏森林草原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以“零容忍”的高压态势，推动一批典型案例快速侦办、限期办结，形成强有力的震慑形势，有力遏制增量、有效清除存量。

#### （四）加强长效管理、巩固行动成果

坚持以林长制为抓手，落实各级林长责任，强化源头管理，进一步完善森林资源保护管理的长效机制。加大后期管护力度，引入无人机、遥感等新科技、新技术，减少因人力造成的疏漏，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查处，切实巩固打击毁林毁草专项整治行动成果。

### 四、工作步骤和阶段任务

#### （一）全面摸排、自查自纠阶段（7-9月）

全面开展地毯式摸排。通过组织人员对林地进行摸排，同时重点关注林长制巡查、媒体曝光、群众举报、卫星遥感判读变化图斑及其他部门通报等线索，对发现的非法占用林地、非法毁林、滥伐盗伐林木等违法问题线索开展调查核实，形成涉嫌违法问题清单，并报送至林业站执法科。

#### （二）重点整治、集中攻坚阶段（10-12月）

按照“清存量、遏增量、破难题、建机制”的要求，组织开展毁林行为“清零”工作。针对清单内的重点难点问题，开展集中整治，深入剖析问题根源，按照“一事一账、分门别类”

进行台账式管理，建立清晰完整的工作台账，确保专项整治不走过场、不留死角。

实行查处整改、追责同步推进。对打击毁林专项行动工作推进不力、整改不力、不担当不作为的街镇，通过林长制等机制进行警示约谈、公开通报，同时依规依纪依法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行政执法中发现的有关内部问题的线索。

### （三）总结评估阶段（12月底）

全面总结专项行动工作，积极思考专项行动的好方法、好举措、好流程，举一反三，不断完善林草资源保护长效机制，切实维护好专项行动的成果。各街镇（经开区）林业部门、松江林场于2024年12月底前将总结材料报送至林业站执法科，包括专项行动开展情况、主要做法、成果成就、存在问题和工作建议等内容。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4年7月19日